

領 據

茲領到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辦理「桃園市青春還鄉—2026 地方創
生微電影競賽拍攝獎勵計畫」，獲入選及加碼獎勵金共新臺幣 1 萬
5,000 元整。

此致 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

代表具領人：_____（親簽）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

電話：_____

戶籍地址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